

## 有關自助單車的停泊問題的提問

### 運輸署的書面回覆

政府的政策是在道路安全及環境許可的前提下推動「單車友善」環境，在新發展區及新市鎮加設單車徑及相關設施，並改善現有設施，以方便市民騎單車作為康樂或短途代步用途，減少使用機動交通工具。

至於「共享單車」是按本署所公佈的《無樁式自助單車租賃業務守則》(下稱《守則》)為市民提供的一種單車租賃服務。為方便市民騎單車作為康樂或短途代步用途，以及有效協調「共享單車」服務的運作，藉此便利「共享單車」營辦商以負責任、自律和可持續發展的方式在新市鎮及新發展區營辦其業務。

根據《守則》，運輸署透過定期與營辦商舉行會議及收集數據，密切跟進《守則》的成效，為免過量投放單車，運輸署會透過營辦商的數據檢視營辦商的投放單車數目，避免其過量投放，確保營辦商在每區所投放的單車數目，不得超過過去連續三十日內，最高五次的單日出行次數的平均值。我們亦會留意相關區議會及社區對營辦商營運的意見，以確保營辦商的運作能切合社會期望，以及處理由營運所引致與單車違例停泊相關的事宜或公眾滋擾問題。現在「共享單車」相關營運亦已上軌道。

自運輸署公布《守則》以來，營辦商已推出多項改善措施，包括在其單車上清晰展示投訴熱線，讓市民可即時就違例停泊情況提出意見，以便營辦商盡快清理違泊單車。本署亦會因應接收到的意見督促營辦商跟據《守則》，儘快移走被認為構成危險、障礙或滋擾的共享單車，以便減低其對市民造成的不便。與此同時，營辦商亦會按《守則》要求，安排專責人手來營運和維護其共享單車，每天在各區安排巡邏專員巡查，整理違泊及閒置的的單車，避免阻塞道路。其他措施亦包括運用智能手機應用程式顯示單車泊位的位置，以及應用「地理圍欄」技術說明「共享單車」的禁泊區域和推出積分計劃鼓勵租賃單車人士妥善停泊單車。

2025 年 8 月